



二零一零／二零一一年度
文化康樂及社會事務委員會
第七次會議報告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四日)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中西區舉辦的文化藝術活動匯報

康文署代表向委員匯報康文署於 2011 年 2 月至 6 月期間在中西區區內舉辦的文化藝術活動及上環文娛中心的使用情況。

社會福利署中西南及離島區福利辦事處中西區福利工作進度及計劃報告

社會福利署(社署)代表向委員會報告在 2010 至 2011 年度在中西區的福利工作進度，並簡介於 2011 至 2012 年度在中西區的福利規劃及發展的策略性工作目標，這些工作目標包括建立和諧家庭、為弱勢社群建立鄰舍/社區支援、凝聚社會資本、拓展更多元化的協作機會、強化積極的人生觀及推動社會共融。本年度社署也會繼續舉辦不同的研討會及活動計劃以配合上述的工作目標，包括 2011 年青少年吸食危害精神毒品問題研討會、2011 義工研討會暨嘉許典禮、社會服務巡禮、社會企業博覽會暨 2011 殘疾人士照顧者嘉許禮、地區福利規劃研討會及以「凝聚家庭 齊抗暴力」為題的宣傳和訓練活動。

廉政公署西港島及離島辦事處 2011/2012 年度工作計劃

廉政公署(廉署)代表向委員介紹廉署西港島及離島辦事處於 2011-12 年度的工作策略及活動計劃，其活動計劃的重點包括維護廉潔選舉、加強年青人誠信教育、協助工商界推行防貪措施和職員誠信培訓、推廣廉潔樓宇管理、鞏固政府部門及公共機構的誠信文化及廣泛使用大眾傳媒。部份委員關注樓宇維修涉及龐大金錢費用，業主擔心貪污問題而經常造成爭拗，他們要求廉政公署與中西區民政事務處協調，適時向需要進行大廈維修的樓宇提供適當的資料。

長者對公營預防及保健服務的意見

委員表示政府現行投放在長者服務方面的資源不足，特別是牙科預防及保健服務更加缺乏，造成長者因沒有資助金而忽視對牙齒的健康護理。此外，亦有委員指出曾建議政府應把長者健康中心的服務對象年齡降至退休年齡 60 歲，但不獲政府接納，致使退休長者因經濟問題而未能獲得適切的健康服務。他們要求政府檢討現行政策。衛生署代表表示有關長者健康中心的會員年齡資格屬政策範疇，現階段只能維持向年滿 65 歲的人士提供綜合基層健康護理服務。關於政府的口腔健康政策一直是透過宣傳和教育，提高市民對口腔衛生及健康的認識，從而養成良好的口腔衛生習慣，適當使用口腔護理服務。但政府明白長者對健康護理及牙科保健的需要，除把適用於牙科服務的醫療券資助金額調高至每人每年 500 元外，並會於 2011 年 4 月起開展一項為期三年的先導計劃，與非政府機構合作，為居於安老院舍或接受日間護理中心服務的長者，提供免費外展基礎牙科服務，包括基本檢查、洗牙、止痛及其他應急治療。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去信食物及衛生局反映委員對長者預防及保健健康服務政策所提出的意見，要求局方考慮並作檢討。

要求政府披露訂購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程序及數量，為市民做好對抗流感的準備

有委員表示明白政府在預算所需疫苗數量上的困難，但處理剩餘疫苗時，曾建議政府考慮放寬目標組別人士的限制，讓更多人受惠。惟政府最後沒有接納有關建議，致使很多疫苗需要報廢。衛生署代表表示初推行人類豬型流感疫苗接種計劃，是基於疫情的發展作出最安全的打算，目的是以減低高危人士在感染病毒後出現併發症、住院和死亡的機會。因此，政府在參考各方面的數據及建議後，預計所需的疫苗數量，必須確保有足夠的疫苗為高危人士提供保障。不過由於上述疫情並不如想像般嚴重，因此才用剩疫苗。政府為免剩下過量疫苗，已於採購流感疫苗的招標中加入新條款，讓政府可將已訂購但未使用的疫苗退回供應商並獲退款。此外，政府亦加入新的彈性條款，讓政府先與供應商落實指定訂購額，然後按需要，要求供應商彈性加減供應量，上下限不多於 30%。

要求政府以公平的計算「最低工資時薪\$28」的方程式 令勞資雙方均受法律保障

有委員對勞工處沒有派員出席會議表示強烈不滿，委員建議去信勞工處處長表示遺憾。此外，委員對《最低工資條例》於 2011 年 5 月 1 日生效前，勞資雙方在計算最低時薪出現很多疑問，包括工作時數是否應計算用膳時間及休息日等問題。他們要求政府必須清楚訂下相關指引讓僱主能夠跟從，以保障勞資雙方關係，避免日後出現矛盾及爭拗。由於勞工處沒有代表即時回應各委員的提問，就此，委員同意把對《最低工資條例》的提問及意見，一併去信要求勞工處處長作出回應。

長者服務工作小組撥款申請

委員會一致通過長者服務工作小組申請 36,636 元撥款，以舉辦巡迴探訪區內各長者服務單位 2011 計劃。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一年四月